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<sup>格式</sup>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昌平区融媒体中心 2023 年常态化宣传保障任务其他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永安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210人，营业收入为2791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3.47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永安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1月6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北京永安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10 人，资产总额 1203.47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6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